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2-021

##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光”或“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19 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0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发行价格为 21.9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7,37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6,841.67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0,528.3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39 号）。

2022年8月4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商）（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在初始发行9,000万股普通股的基础上额外发行1,350万股普通股，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9,605.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079.27万元，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净额为27,526.23万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8月5日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对应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划付给公司。天健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5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6-5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同保荐机构于2022年6月29日分别与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2年8月5日，公司就含首次公开发行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对应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监管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另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无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8110701013502310273	6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2463000000112383	--
中信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	8110701013102077259	2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知春路支行	0200207919200216882	21,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03004950517	4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87066002	34,742.78
合 计		184,742.78

注 1: 各专户的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签署主体为开户支行或其上级分行单位, 具体由公司与各开户银行协商确认

注 2: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验资报告中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为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费用。

### 三、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 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不存在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包括收购资产等) 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包括收购资产等) 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0,528.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人工智能太湖产业基地	否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业人工智能算法与软件平台研发项目	否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进光学与计算成像研发项目	否	21,000.00	21,000.00	2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技与发展储备资金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	—		—	—
超募资金		30,528.33	30,528.33	30,528.3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有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暂未发生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